

第一百二十八次会议最后记录

1981年6月11日，星期四，

上午10时30分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I·科米韦斯先生（匈牙利）

出 席 者 名 单

阿尔及利亚：

马提先生

阿根廷：

胡利奥·塞萨尔·卡拉萨莱斯先生  
诺尔玛·纳西贝内小姐

澳大利亚：

斯蒂尔先生  
芬德利先生

比利时：

努瓦尔法利斯先生

巴 西：

德索萨·埃·席尔瓦先生  
德克罗斯·杜亚尔特先生

保加利亚：

索蒂罗夫先生  
普拉莫夫先生

緬 甸：

吴苏莱先生  
吴维温先生  
吴丹吞先生

加拿大：

麦克费尔先生  
斯金纳先生  
戈德罗先生

中 国：

俞沛文先生  
俞孟嘉先生  
李长和先生  
萨本望先生

古 巴：

路易斯·索拉·比拉先生  
普雷多·努涅斯·莫斯克拉先生

捷克斯洛伐克：

鲁热克先生  
卢凯什先生  
齐马先生  
弗拉涅克先生

埃 及：

里迪先生  
哈桑先生  
法赫米先生  
巴西姆小姐

埃塞俄比亚：

特雷费先生  
赛恩乔吉斯小姐  
约翰内斯先生

法 国：

德拉戈尔斯先生  
德博斯先生  
库蒂雷先生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赫德尔先生  
蒂利克先生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普法伊费尔先生  
克林勒先生  
勒尔先生

匈牙利：

科米韦斯先生  
加伊达先生  
哲尔费先生  
洛考托斯先生

印 度：

温卡特斯瓦朗先生  
萨朗先生

印度尼西亚：

达鲁斯曼先生

伊 朗:

贾拉利先生  
阿梅里先生

意大利:

齐亚拉皮科先生  
卡布拉斯先生  
迪焦万尼先生  
巴伦吉先生

日 本:

大川先生  
高桥先生  
岛田先生

肯尼亚:

墨西哥:

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  
冈萨雷斯·雷内罗夫人  
玛丽亚·加西亚小姐

蒙 古:

包勒德先生

摩洛哥:

斯卡利先生  
什赖比先生

荷 兰:

费因先生  
瓦根马克尔斯先生

尼日利亚:

阿金桑亚先生  
阿奎伊——伊龙西先生

巴基斯坦:

阿赫迈德先生  
阿克拉姆先生  
阿尔塔夫先生

秘 鲁:

德索托先生  
贝纳维德斯先生

索恩伯里先生

波兰:

苏伊卡先生  
斯特罗伊沃斯先生

罗马尼亚:

马利塔先生  
伊奥内斯库先生  
梅列斯卡努先生

斯里兰卡:

蒂萨·贾亚科迪先生  
帕利哈卡拉先生

瑞典:

利德戈尔德先生  
诺尔贝格先生  
埃克霍尔姆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伊斯拉耶利安先生  
普罗科菲耶夫先生  
佩尔菲利耶夫先生  
甘贾先生  
柳欣先生

联合王国:

马歇尔先生  
林克夫人

美利坚合众国:

弗洛韦雷先生  
德西蒙先生  
克里顿伯格小姐  
米斯克尔先生  
菲茨杰拉德先生  
斯科特先生

委内瑞拉:

阿吉拉尔先生

南斯拉夫:

弗尔胡奈茨先生  
布兰科维奇先生

扎伊尔:

恩藏热亚先生  
恩达加先生  
格诺克先生

裁军谈判委员会秘书·  
兼秘书长个人代表:

贾帕尔先生

裁军中心助理秘书长:

莫顿森先生

裁军谈判委员会副秘书长:

贝拉萨德圭先生

主席：我想向委员会全体成员、向根据议事规则参加的非委员会成员，也向参加会议的其他人表示最热烈的欢迎。我特别想对我们的新同事阿根廷的胡利奥·塞萨尔·卡拉萨莱斯大使、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迈德·贾拉利大使和斯里兰卡蒂萨·贾亚科迪大使表示欢迎。我对他们的任命表示祝贺，并祝愿他们顺利地履行他们的职责。

我也愿向裁军中心助理秘书长扬·莫顿森先生表示欢迎，他今天和我们一起出席了会议。他一直很关心我们的工作，我相信，我们大家都对此表示满意。

我想代表我们大家向卸任的主席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普法伊费尔大使表示我们的热烈祝贺，因为他在四月份谦恭，有效而且全心全意地履行了其职责。

尊敬的代表们，担任裁军谈判委员会六月份的主席对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和我个人来说，都是件很光荣和荣幸的事。我国政府特别重视委员会在促进裁军，从而加强国际和平和安全方面所具有的重要作用。匈牙利人民共和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大家庭中的一员，它坚信我们应当不遗余力地来巩固和进一步加强缓和的成就、防止军备竞赛的新浪潮、减少新的世界大战的威胁以及取得真正裁军的确实进展。从这一信念出发，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和苏联和华沙条约组织的其他成员国一起，坚决支持一切旨在停止军备竞赛和旨在促使在较低一级的军备水平上实现同等安全的各项提案。

由于这也是我们裁军谈判委员会各种活动的目标，我作为主席，将竭尽一切促进这一目标。

尊敬的成员们，我在履行我作为六月份主席的职责中，期待着你们的合作和帮助。处于主席的职位，我将力求弄清委员会在所有问题上大家意见一致的地方，为此目的，我将经常同你们个别地和集体地进行磋商。从我这方面来说，我可以向你们保证，我愿随时为委员会效劳，并尽力按照我们的议事规则履行我的职责。

正如你们所知，我们有大量未完成的事务等待着我们去做，我相信，你们也一定会同意我的意见，尽管国际气氛变化莫测，我们应该通过相互谅解和了解力求完成尽可能多的工作。我说这一点，是因为今日之“裁军”首先意味着保障人类的生存，并无疑是符合各国和各国人民的利益的。

第一届裁军特别会议宣称，“消除核战争的威胁是当代最尖锐紧迫的任务”。

(主席)

有一些组织和个人特别是妇女——人们称之为人类的妻子天天在提醒我们这一最高任务很明显核问题应当不仅在本委员会内也应在其他谈判机构受到最高优先地位的对待。

因此，让我们决心采取实际行动，使我们能逐步地从小措施推广到较大的措施，走向核裁军。从这方面讲，立即停止核军备竞赛的重要性是怎么强调也不会过份的。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新武器是另一个要求我们迫切注意的领域，我希望，我们将采取有意义的步骤，以防止进一步滥用科学上的新发现。

人们常常听到这样一种论点：国际紧急局势阻碍了裁军方面的进展，但是我们当然应该讨论并力求就裁军措施达成协议。不会有人期望我们等待到国际气氛有所改善以后再谈。尽管国际气氛并不有利，或许甚至正因为这一点，委员会的一些成员已提出了好几个关于裁军的影响深远的提案。委员会，作为一个谈判机构，肯定有责任对这些提案给予最认真的考虑，并草拟出协定、条约等等，以便有朝一日世界上各国将准备就绪予以签署。

我认为，委员会能够就我们议程上的一些优先项目着手进行谈判。已经设立的四个工作小组，无疑地，将要求尽快恢复工作，或许根据既定的时间表，需要时再作些小的调整。

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墨西哥）：我国代表团很高兴看到您担任裁军谈判委员会1981年的称之为“夏季会议”的头一个月份的主席职务。在有机会密切注视到您在这多边谈判机构中和担任放射性武器特设工作小组主席时的建设工作之后，我们相信，您一定会明智地、有效地指导我们的讨论，我们墨西哥代表团也很高兴在您履行重要职责中给以全心全意的合作。

与此同时，我想再一次表示，我们是多么赞赏尊敬的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代表普法伊费尔大使在指导委员会4月份工作中所表现的模范风度，那时正是今年“春季会议”结束的时候。

正如你们大家都知道的，1981年5月4日至15日，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刚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开了第二次会议。

在该次会议上，墨西哥代表团向筹备委员会提交了一份载有我刚才提到的大会特别会议临时议程的“有注释的初步草案”的工作文件，该文件已复制为第A/AC.206/13号文件。

(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墨西哥)

由于该工作文件很便于对此事感兴趣的裁军谈判委员会成员们的查阅，我将在此会上只限于提纲挈领地谈一谈我们在准备这份文件时我们的目标，即充分利用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经验教训。

我们认为，1978年会议的经验强调指出，讨论一个其组成部分都是紧密相互联系的内容广泛的项目时，有效的办法是尽可能地防止浪费我们的力量，而是力求集中我们的力量，以求得最高效力和最大协作。考虑到1982年特别会议议程上的主要项目无疑将是综合裁军方案，这样一种办法就特别可取；因为该方案的结构和内容在好几个方面同《最后文件》的结构和内容是很相似的。甚至比后者要求更高，它们将要求各个组成部分之间有持久的协调和必要的相互关联。

因此，看来我们有必要避免在将召开的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上分散议程项目，因为这种分散将使会议丧失其作为一次“特别”会议的特色，而使它倒象一次常会。若考虑到常会的频率，这就更加令人遗憾了，因为在这次特别会议之前六个月将召开第三十六届会议，而在特别会议结束之后仅仅三个月左右就要开第三十七届会议。

因此，我们冒昧地向筹备委员会提交的这份初步议程草案中除了诸如那些有关证书、选举、一般性辩论、通过最后决议等等我们也许可称之为仪式性的或惯例的项目之外，包括了只有三个实质性的项目：关于“审议和通过综合裁军方案”的项目；题为“审议和通过裁军谈判委员会提出的关于裁军的条约草案或公约，并向各国开放供签署”的项目；以及题为“庄严地掀起世界裁军运动并举行该运动的第一次誓师大会”的项目。

关于我刚才提到的第三项项目的目标，我们的工作文件中作了以下的注解：

“依照1980年12月1-2日第35/152 I号决议中的条款，看来很可能秘书长在专家小组的帮助下编写的关于在联合国主持下组织和资助一次世界裁军运动的这份报告将提交给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看来也很可能在那次会议上，大会将采取必要的行动，庄严地掀起这次运动，并在第二次特别会议上举行第一次誓师大会，以期使这次运动得到它无疑应得到的宣传和重视。”

关于我提到的第二项项目，墨西哥工作文中有下列注解：

(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墨西哥)

“筹备委员会上的讨论表明，基于大会的有关决议，委员会成员们感到，缔结一项禁止一切核武器试验条约——四分之一世纪多以来联合国一直在考虑的和大会一再给予“最高优先地位”的一个问题——和缔结一项销毁化学武器公约——大会也一再给予“高的优先地位”的一个问题——将提供两项对大会产生非常有利影响的文件。”

虽然我并不想贬低这两个项目可能具有的重要性，然而，在我看来，不能否认，1982年大会特别会议议程上的主要项目将是一项关于综合裁军方案的项目，1978年《最后文件》第109段中明确规定了要拟订该方案，在条款中大家一致同意，该方案应包括“一切认为可行的措施，以便保证在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的目标能在一个国际和平和安全占上风的和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得到加强和巩固的世界上成为现实”。考虑到如此规定的最后目标的广度和“综合”这个词的意义和范围以及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有关工作小组所作的并经裁军谈判委员会认可的该方案应该是“面面俱到的”的声明，很明显，不仅该方案应包括列在上述《最后文件》中的所有组成部分，而且还要在某些方面超过《最后文件》。

此外，审议和通过该方案将是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议程上的十分重要的项目这一事实决不排除审议其他有关的具有次要优先地位的项目。相反，我们深信，大会特别会议若要详细地审查和分析综合方案的内容（如果要协商一致地通过该方案，这样做是很必要的），就必须审议这些项目——正如1978年在审议《最后文件》时，类似的项目遇到的情况一样——即使这发生在综合裁军方案范围之内。

关于我一直提及的工作文件的相应注解中专门提到的这些不同项目，其中我想提一下以下几个问题（不是作为一份完整的清单而仅仅作作为一种说明）：审查前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各项决定和建议的执行情况，和审查《行动纲领》中所设想的裁军谈判的地位，特别是那些与核裁军有关的谈判；在那次特别会议期间和之后大会所提的各项建议和它创议的对各项研究工作的后续工作；各成员国的创议和提案；执行“宣布1980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方式；以及加强联合国在裁军领域里的作用。

我大胆地表示希望，如果委员会对综合裁军方案应具有头等重要性这一点取得

(加西亚·罗夫莱斯先生，墨西哥)

一致意见，我希望大家也能一致地认识到这个多边谈判机构在其设立的特设工作小组的帮助下应该能够以尽可能快的速度顺利结束联合国大会赋予它的崇高任务，那就是：拟订一项明年要提交大会审议的综合方案草案，而且归根到底，这一国际社会的最有代表性的机构的第二届特别会议的成败无疑将取决于该方案的命运。

主席：我感谢墨西哥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一番友好的话。

温卡特斯瓦朗先生（印度）：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向您表示我国代表团对您担任六月份委员会主席的热烈祝贺。我们相信，在您的能干和熟练的领导下，委员会将能在春季会议的成绩之上继续进展。我代表印度代表团表示愿在您执行繁重职责中同您充分诚恳合作。

我还愿借此机会欢迎两位新的代表团团长，我们友好的近邻斯里兰卡的贾亚科迪大使和阿根廷的卡拉萨莱斯大使和我们在一起。我们毫不怀疑，委员会的工作将由于享有应享声誉的我们的新同事的丰富经验和外交技巧而获益。

我们1981年夏季会议是在公然的侵略行为和无视国际行为准则的阴影笼罩下举行的。以色列无端袭击伊拉克原子反应堆，再一次使我们清楚看到，在当前世界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结构是多么脆弱。印度政府已强烈谴责了这次袭击，外交部官方发言人已发表如下声明：

“印度政府以严重的关切心情和愤怒心情获悉伊拉克奥西拉克原子反应堆于6月8日遭到以色列军用飞机炸毁。以色列这一行动是十足的冒险主义和公然的干涉与侵略，应受到谴责。

伊拉克曾多次声明，它的核计划是限于将核能和技术用于和平目的。因此，以色列说伊拉克已到了要生产原子武器的边缘是毫无根据的。

以色列的侵略、扩张和反阿拉伯政策是这一地区不稳定和紧张局势的根源。这次对伊拉克原子反应堆的大大应受谴责的无端的、毫无道理的袭击嘲弄了公认的国际行动和行为的准则，开了一个最为不幸的先例。”

(温卡特斯瓦朗先生, 印度)

在1981年委员会第二期会议开始的时候, 我们不可避免地想到春季会议结束时所遗留下来的悬而未决的问题。当今年会议开始时重新成立的四个特设工作小组根据去年的职权范围, 继续执行谈判任务, 并取得不同成果之际, 显然早就该讨论重新审查某些职权这一问题了。特别是化学武器特设工作小组, 其谈判任务已达到了新阶段, 依我们看, 授予该小组以新的更具体的职权, 显然可便于它取得进一步的进展。在本年度会议的后半期期间, 应使化学武器特设工作小组能在考虑到各国对各有关问题所发表的意见后, 开始起草实际的条约案文。在第一稿中, 凡有必要处, 可供选择的方案可写在方括号内。随后阶段的谈判再集中力量求得不同意见之妥协, 然后将括号去掉。因此, 我们请求您, 主席先生, 进行非正式磋商, 或召开委员会非正式会议, 对这个问题给予认真的考虑。

综合裁军方案特设工作小组已有适用于其工作全过程的职权, 即直到它草拟出向定于1982年年中举行的第二届裁军特别会议提交的《综合裁军方案基本组成部分草案》。放射性武器特设工作小组的职权, 依我们看, 对它在1981年会议剩余期间所面临的任务是适合的。因此, 我们不拟在当前阶段建议修改其职权。

在今年会议初期, 曾有动议寻求修改消极安全保证特设工作小组的职权。只要修改方案不排除对旨在避免使用核武器的一切倡议都加以考虑, 我们就愿意考虑这方面的任何提案。本委员会已根据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的《最后文件》的规定, 就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进行了谈判。《最后文件》的第32段说:

“一切国家, 特别是核武器国家, 应考虑各种旨在确保避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的提案。在这方面, 虽然注意到核武器国家的各项声明, 但如能在适当情况下作出有效安排, 向无核武器国家保证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将可加强这些国家的安全和巩固国际和平与安全。”

因此, 已毫不含糊和十分清楚地说明, 所有“旨在确保避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的提案明确地在消极安全保证特设工作小组的职权范围之内。

极其不幸的是, 委员会对21国集团提出的增设议程项目(1)和(2)两个特设工作小组的提案未能做出积极的决定。关于项目(1), 在春季会议快要结束时, 21国集团曾提出禁止核试验特设工作小组可能的职权的案文。尊敬的阿尔及利亚大使代表

(温卡特斯瓦朗先生，印度)

21国集团于4月24日发言建议下列职权：

“裁军谈判委员会决定，在其1981年第二期会议期间，设立一个委员会特设工作小组，就关于议程项目1、题为‘禁止核试验’的条约草案的范围、核查遵守情况和最后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谈判。特设工作小组将无论如何在其1981年会议结束之前的适当的时候，向裁军谈判委员会提出其工作进度报告。

“在就该项目进行谈判的过程中，特设工作小组将考虑到已有的提案和今后的倡议，包括在裁军谈判委员会1979和1980年会议期间，苏联、联合王国和美国提出的关于该问题的三边谈判的报告，以及1981年会议的剩余期间有关国家可能提交给委员会的关于三边谈判的任何未来的报告。”

现在，关于可能成立的禁止核试验特设工作小组职权的一份具体提案就在委员会面前，我国代表团仔细考虑后认为，应举行非正式磋商和委员会非正式会议，为尽早成立该特设工作小组的条件进行谈判。

也许我可再补充一点，21国集团提出的职权草案旨在充分考虑苏、英、美三边会谈所已取得的成果。现在是有关国家该为本委员会的多边谈判做出充分贡献，以表明它们对禁止核试验的目标确有政治决心的时候了。

21国集团另一个提案是关于设立委员会议程项目2，即“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的委员会特设工作小组。在对这项提案缺乏一致意见的情况下，在21国集团的倡议下，委员会举行了一系列非正式会议，对有关这个议程项目的具体问题进行了实质的审查。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对该项提案做出积极决定铺平道路。尊敬的阿尔及利亚大使代表21国集团于1981年4月16日发言，对专门讨论核裁军的非正式会议做了评价，并且再一次提出可以在多边谈判中考虑的一些具体问题。

我们感到惊讶的是，某些代表团竟认为，几乎没有任何特定的和具体的问题可认为是适合于或已“成熟”得可供讨论核裁军的多边谈判予以考虑。在今年三月举行的关于核问题的非正式会议期间，有一个代表团曾问到21国集团是否建议委员会应就第三阶段限制战略武器会谈进行谈判。这决不是21国集团的意图；21国集团早已提出了一些可在核裁军特设工作小组中作为多边谈判题目的具体问题。第

(温卡特斯瓦朗先生, 印度)

CD/116 号文件中已对这些问题做了明确说明。关于这些问题的谈判决不是为了替代限制战略武器谈判的进程。限制战略武器谈判的概念所关切的是对某几类战略核武器的限制；我们所关切的是裁减和最终消灭一切种类的核武器。限制战略武器会谈概念的基本思想是处理美苏之间的核军备竞赛；我们所关切的是制止和扭转核军备竞赛并最后实现核裁军这一广泛得多的目标。因此，我们不要求裁军谈判委员会应从事限制战略武器会谈式的谈判。

我们主张在本委员会中就核裁军进行多边谈判的提案的基础是什么呢？十分简单，其基础就在于这样一个不可改变的事实，核武器的存在本身和使用核武器的各种战略理论的提倡，直接地并在根本上同样威胁着核武器国家和非核武器国家的切身利益。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的《最后文件》承认的一条根本原则是，所有国家都有权参加关于影响到它们安全利益的裁军措施的谈判。这就是我们的提案所依据的原则。

其次，象裁军谈判委员会这样的多边谈判机构必须关心防止核战争爆发这一最紧急和最迫切的任务，因为这种战争将同样影响到参战国与非参战国，核武器国与无核武器国。关于就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协议进行谈判的提案是向这个方向迈出的一步。

当我们谈到拟订《最后文件》第 50 段所载核裁军的各个阶段时，难道我们是建议裁军谈判委员会应进入多弹头分导运载工具、地面发射和空中发射巡航导弹、逆火式轰炸机和“秘密战士”飞机的神秘复杂的世界吗？难道我们是建议裁军谈判委员会也去比较各种导弹的投掷重量，研究区分各代导弹的圆误差概率或多少逆火式轰炸机等于多少巡航飞机，而玩这种神奇奥秘的游戏吗？这决不是我们的意思。既然我们已非常明确地说过，我们认为在“核过度杀伤”的时代，这种游戏的意义不大，我们怎么可能这么想呢？我们所有在座的人所关切的是一个简单而又重要的事实——在不多几个大国拥有毁灭全球的手段的世界里，我们其余的这些国家怎样能保证我们人民的生存、我们国家的完整和独立以及朝向正义和平等的和平与国际安全制度进展呢？这就是我们愿在本委员会中谈判的东西。限制战略武器会谈办法可以用来调和美苏之间的安全观念。关于欧洲的远程战场核力量的谈判可以用来调

(温卡特斯瓦朗先生，印度)

和欧洲国家的安全利益。这些谈判本身虽也很重要，但与大多数不结盟和中立的无核武器国家所关切的切身安全问题无干。难道不应有个安排，使已遭到核武器的持续存在和积累及日益增长的核战争威胁之危害的世界大多数国家的安全利益，得到其所应得的认真考虑吗？或者是否由于这些国家不拥有核武器，与核武器国家又不结盟，因而就被排除于圈子之外，从而算不上数呢？尊敬的加拿大大使在1981年4月16日发言中解释道，加拿大是属于核联盟的，因为“我们和我们的盟国都遭受核威胁”。对没有核武器的，但其安全同样受到核战争危险的威胁的中立和不结盟国家给了什么选择呢？它们是否应决定要不就参加核联盟，要不就自己取得核武器呢？如果这个问题的答案是否定的，那末这些国家的安全问题应受应有的重视，不是极有必要吗？委员会的成员，特别是对核裁军的多边谈判原则有保留的成员，在把21国集团的提案斥为不现实和不实际之前，应对这些问题加以仔细考虑。

核裁军的有些措施公认是很复杂的。但它的复杂性并不是无核武器国家采取的行动所造成的。也不是人类所不能控制的某种独立的、盲目的力量所造成的。关于发展和改进核武器系统的决定是核武器国家本身的决策者做出的。甚至于就在我讲话的这个时刻，核武器国家的研究实验室里正紧张地在研制新的、更高级的核武器及运载系统，而使问题更趋复杂。若说因为问题复杂所以就不能采取核裁军的紧急措施；若说因为所涉及的问题，除了被传授这方面知识的少数几个人外，在技术上都是不能懂得的，所以裁军问题必须留给核武器国家它们自己去办，那只是王顾左右而言他，不成其为理由。毕竟谁要对做出使问题日益复杂的决定负责呢？如果有关决策者意识到核武器库的日益复杂和高级化会使将来核裁军的实现更加困难的话，为什么不采取任何行动制止这种趋势的发展呢？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最后文件》第93段第2分段说：

“各国应评价军事研究和发展对现有协定和裁军领域的进一步努力的可能影响。”

核武器国家、特别是核武器库最大的国家的代表能不能给委员会以启发，谈一谈他们国家如何认真地执行了它们自己也是成员的联合国大会的号召呢？

如果复杂性是实现核裁军进程的关键问题，那末首先要做的一件合理的事情是

(温卡特斯瓦朗先生，印度)

立即停止核武器的质量发展和改进。这正是核裁军第一阶段打算要实现的，正如《最后文件》第50段所说：“停止在质量上改善和发展核武器系统”。在这个标题下，可以考虑几项具体措施：即(一)立即彻底冻结新型核武器及其运载手段的部署；(二)立即彻底制止用新的现代化的产品更换现有的导弹、飞机和其他核运载工具，(三)禁止增加不论安装在什么运载工具上的现有核弹头的百万吨级量。在这个标题下还可考虑其他措施。核军备竞赛的信徒为了证明自己的现代化计划是有理的，在侦察他们的潜在对手的武器系统的改进和提高方面动作极为迅速和机警。而他们所用的是现有的能到手的核查手段，因此我国代表团相信，遵守情况的核查不应成为难题。但这种特别细节必须在谈判过程中制订出来。目前的问题是所有有关国家是否能够做出基本上是政治性的决定，即同意立即停止在质量上改善和发展核武器系统。如果答案是“是”，核裁军特设工作小组就可立即开始研究这一问题。

我对这个问题谈了很多，是想打破这种观念，认为本委员会没有什么核裁军的特殊具体措施可进行有益的谈判。计数核导弹的数目和型号不是核裁军方面唯一可做的事。我愿提醒一下委员会，以免忘记，在裁军谈判委员会的前身，十八国裁军委员会中，两个主要核武器国家本身曾为多边谈判提出几个关于核裁军措施的具体详细提案。1962年，美苏曾提出全面彻底裁军条约草案，其中载有裁减和全部消灭核武器的专门规定。1964年，美苏两国都提出关于裁减和废除轰炸机的提案，而美国还建议有核查地冻结进攻性和防御性战略核运载工具的数目和性能。当时，核武器国家向一个多边谈判机构提出关于核武器的提案没有人认为有什么稀奇。今天，鉴于主要大国之间抗衡状态的恶化，不结盟和中立国家就更加需要在防止核战争和核裁军的紧急措施谈判中起积极作用。正如这是符合不结盟和中立国家的利益一样，这也是符合主要大国及其盟国的明显利益的。如果核武器国家及其盟国不要反对核裁军多边谈判，而像不结盟和中立国那样，提出自己的专门具体提案供委员会考虑，这不是会使国际社会感到较为放心吗？我记得1962年提出的全面彻底裁军条约草案中，美国曾建议设立一个降低偶然事件、计算错误或电讯不通引起战争危险国际委员会，其结构和职权就在于进行多边谈判。在某些核武器国家、但不是所有核武器国家之间，已达成了若干协议，部分处理了偶然事件、计算错误或电讯

(温卡特斯瓦朗先生，印度)

---

不通引起核战争爆发问题。今天的军事技术已使此类危险大大增加了。美国或其他核武器国家对这一重大问题难道没有任何新的想法吗？特别是在核武器国家之间的紧张局势更加严重的时期，难道无核武器和中立国家在这方面不能起什么作用吗？在核武器国家提出主意予以帮助之下，多边谈判就能够试图回答这些问题。如果核武器国家不是总要求无核武器国家来证明多边谈判核裁军是切实可行的，不是挑战性地要求不结盟中立国家提出核裁军的具体专门措施，而是自己提出这方面的倡议和想法，那就好多了。作为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它们是能够提出建设性提案，供本委员会考虑的。我们敦促它们负起责任，并了解不结盟和中立国家总是随时准备捐起它们的一部分负担并进行建设性的、有成果的对话，讨论如何确保毕竟是全世界所有国家的那个共同目标——人类的生存。

我国和许多国家的代表团坚持不断地提出了若干认真的、实际的提案，依我们看，这些提案可使核裁军目标离我们不像今天这样遥远。如果国际社会不得不承认无核武器世界这个目标已不再可信，这确实将是可悲的。这样放弃信念的后果将是灾难性的。我国代表团赴纽约参加了本月五日结束的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会议后，回到日内瓦，我们同许多其他参加了这次会议的代表团一样，不能不对已出现的某些消极趋势表示深切关注。我们必须在沦入悲观主义或无可作为思想前，奋力纠正这种消极趋势，在裁军的重大领域中，人们很容易成为悲观主义或无可作为思想的牺牲品。如果我们要表现出国际社会期待于我们的远见，我们必须诚心诚意努力，不仅克服今日的苦难，不仅要防止我们可能预见的明日的苦难，而且还要力求避免尚未来到的，威胁我们子孙后代的前途的苦难。核军备竞赛并没有增进核武器国家及其盟国的安全。它肯定已给它们和无核武器国家造成更大的不安全。因此，现在到了试一试另外一种国际安全概念，即以摆脱核武器的世界为基础的概念的时候了。因为只有核裁军实现时，建立一个以全面彻底裁军为基础的，新的、公正的、平等的国际和平、安全与发展的制度之努力才有可能获得成功。

主席：我感谢温卡特斯瓦朗大使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讲的热情的话。

麦克费尔大使（加拿大）：主席先生，在1981年会议开始时，我曾表示过要对核查问题及其对军备管制进程的重要性进行发言，特别因为这个问题和委员会有关联。

加拿大提出军备管制核查提案纲要的文件（CD/99）差不多整一年了，所以，今天谈论这一问题是比较合适的。继“纲要”之后，加拿大又提出了一个文件（CD/127），该文件意在“纲要”所根据的某些研究有所说明。今天我荣幸地向委员会提交有关这一问题的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工作文件，题为“关于军备管制核查概念性的工作文件”，它以一般的方式论述了这个问题。

但是，更重要的是，在委员会继续其工作时理应审议核查问题，因为如果将各优先问题调整得当，1981年就可被证实为很多年来最有成效的会议之一。在第二届裁军特别联大召开之前，委员会若在核查问题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那些领域内取得进展的话，那么委员会的谈判就可能证明会很有影响。在以下两个方面可以采取积极的行动。

在化学武器工作小组里，我们有机会可探讨广泛的核查问题。我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对大量存在的并从而易引起真正和实在威胁的化学武器言，理应在不生产、拆除生产设施和销毁武器等领域内接受高度的核查。加拿大在1981年3月26日提出的关于核查和监督要求的工作文件（CD/167）中综述了对这一问题的总的看法。我们注意到有人担心会发生介入和可能损害民用工业的保密，但我们的意见是，此种视察可以不损害合法的商业保密。德意志联邦共和国1979年在不生产问题上进行的讨论会，以及后来英国在拆除和销毁生产设施方面进行的讨论会得出的结论就是这样的。CD/37和CD/15号文件里分别介绍了这个情况。阐述加拿大在销毁现有战剂方面的经验的工作文件也支持了这方面的论据。

本委员会还没有真正想尽办法解决化学武器的核查问题。因此我建议在第二阶段化学武器工作小组开会时，应探讨这个问题。这类工作对支持双边谈判将是一项积极的和实际的贡献。

尽管委员会对可能的全面禁试还没有进行直接的谈判，很多成员，包括我本人，对这一问题已表示兴趣和关心。所有成员都认为全面禁试协议的进展慢得令人难受，但与此同时，我们也承认存在着复杂的技术问题，特别是那些与核查有关的问题。

( 麦克费尔先生，加拿大 )

我认为，挪威代表在1981年3月10日(PV/113)指出“合适的核查制度，是整个禁试制度的必须的组成部分，即为了保证遵守也为了建立信任”时，他替我们着重说出了这一事实。在着重谈他的国家通过挪威测震阵列研究所(NORSAR)在地震方面的贡献时，他认为审议关于侦察和识别地震事件的国际合作措施的特设科学专家小组取得了重要的进展。

加拿大认为，特设小组所完成的工作从现实角度看对实现全面禁试条约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禁试条约是特鲁多总理在1978年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上概述的“窒息战略”四个组成部分之一。但是，除此之外，加拿大所以对这个领域感兴趣，恰恰因为在这个领域里先进技术由于不必受其他各种考虑的限制，能提供适当的核查，并可取得现实的，几乎是立竿见影的结果。我几乎用不着指出，早在1962年，为了地震核查，苏联自己宣布，准备“同意在每个核国家领土上每年进行2-3次检查”，并准备为设立“自动测量地震站，包括国际监督机构”提出建议(ENDC/73)。

十八年后，三边谈判国在给委员会的报告(CD/130)中承认，合作的地震检查措施在核查条约的遵守情况时是能够作出贡献的。报告同意有条件的“现场”视察为一项合作措施。我们坚信，本委员会和地震专家小组能够以很实际的方式补充谈判各方所作的努力。

全面禁试和化学武器这两个谈判领域是核查体有决定性作用的那些领域的代表。核查问题的困难似乎经常来自有关目的、方法和定义的先入为主的分歧。好些协议看来很接近了但事实上却又很遥远，部分正是由于这种丧气情绪促使我们开始从事一个基本的研究计划，这个概念性的文件就是它的一个结果。

我们同意人们经常提的论点：具体的核查规定在军备管制本身没有确定以前是不能谈判的。但是我们一向认为，在整个军备管制范围内的核查概念有相似之处。因此，我们能够并且应该从我们的经验中获取教益。我们本着这个精神发展了“纲要”，以便究明在谋求一个共同的观点和核查类型这一目标方面实际已提了些什么建议，以及为什么提了这些建议。在核查的技术方面几乎已发生了一种革命。但是，对这一问题的论证基本上没有改变。一方面，在1960年不能通过手提照相机取得的资料现在已经可以弄到了，经常是由相互协议通过今天的国家技术手段取得的。另一方面，尽管介入确实有了变化，但从实际的角度来说，我们在这个问题上倾向于怀旧，我们需要跟上时代。

(麦克费尔先生，加拿大)

在第二次大战之前——1922年海军协定和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就是实例——军备管制和裁军协议是在比较正常的和平环境下谈判的，没有正常地规定关于遵守义务的有系统的和有效的核查。但是在第二次大战后的谈判，普遍地规定了某些类型的核查。事实上，现在某些形式的核查已普遍成为几乎所有重要协定的一部分，不管是公开的还是秘密的。作为本委员会的成员，我们因此必须认识到，在任何军备管制协定里坚持核查不一定是对任何一个准备参加协定的谈判国的信任产生怀疑，而却会通过互惠性质的规定来建立信任并最后加强相互信任。

我相信你们读了这个概念性的文件后将会明白，文件中所阐明的道理是没有偏见的——这当然一向是我们的意图。譬如说，核查的定义不是从任何政治文件中选择来的，而是从《牛津简明字典》中选来的。这个定义特别贴切，因为它把“示证”与“视察”同等地作为核查方法，而在我看来，我更喜欢“示证”。

苏联外长葛罗米柯去年秋天警告说，军备竞赛“若超过某点，用建立在互相核查基础上的协议就无法加以有效控制了，现在正接近这一点。”如果互相核查包括广意的对等原则，我们当然全都支持他的推理和关切。照这样说，委员会的成员就有权利相信，这不仅应适用于国际上正在使用的核查手段（如国家技术手段），而且也适用于一切现有的和潜在的核查方法。这意味着，过去二十年的那些“互相核查”的预想必须按照今天的需要重新估价。以需要保守国家境内的秘密和介入作为理由反对适当的核查，这不应该重新审查吗？的确可以认为，国家技术手段，即限制战略武器会谈进程中所接受的一种核查方法，从国家安全资产角度来说，是最富有介入性的方法。我向你们推荐加拿大今天提出的概念性的文件里所叙述的关于介入的讨论。

在就核查问题提交这个最新的工作文件时，加拿大乃继续了二十年前在日内瓦由当时的多边谈判机构规定的方针。那个时候，加拿大对海床条约的核查规定特别感兴趣，今天我们把同样的核查概念使用于其他问题上，同时又认清每个领域的特殊要求。

我们希望这个概念性的工作文件能使委员会更好地审议核查问题。我们并不希望委员会进行一项对其很不合适的核查研究。我们希望其他代表团能对更好地审议这个问题做出贡献！我们希望其他代表团能就他们可能有所特殊专长的、并能有助于共同了解的某些核查方面提出文件。

(麦克费尔先生，加拿大)

最后，由于第二个裁军十年的开始以及第二届裁军特别联大的即将来临，我希望本委员会拨出一些时间扼要讨论一下对军备监督协议的核查问题的独特和重要的意义。这将有利于强调委员会对这一问题已给予的重要性，因委员会永久性议程第九项已包括这个问题。在这方面，我愿代表我国政府向大家简单介绍这份概念性的文件及渥太华的专家们为这个文件所进行的研究工作，他们愿意与大家共同分享他们的经验。

主席：我感谢加拿大麦克费尔大使的发言以及他对主席讲的友好的话。

曼苏尔·阿赫迈德大使(巴基斯坦)：主席先生，巴基斯坦代表团愿对您担任裁军谈判委员会六月份的主席表示祝贺。我们相信，在您干练的指导下，委员会1981年夏季会议的工作将能取得实质性的进展。

自我们春季休会以来，国际政治形势没有什么实质性的改善。说真的，由于一些国家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原则，更加频繁地求助于使用武力或武力威胁，新的紧张策源地继续出现。我们更加相信迫切需要进行政治对话，特别是主要核国家之间，以扭转滑向灾难冲突的危险趋势并恢复对建立在原则基础上的而不是均衡恐怖基础上的国际秩序的信心。

裁军谈判委员会能够对这些目标做出积极的贡献。裁军谈判委员会内的潜在力量迄今还没有充分发挥，因为委员会的某些成员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谈判表示保留。鉴于参加谈判一事没有，也不能预先断定或损害任何国家或国家集团的立场，我们希望这些立场能重新审查。即使这些谈判不能成功，各种观点的阐明必然能增加相互理解和了解。在今天的这个时候，这本身可能就是和平的一个贡献。

在我们夏季会议开始之际，我们面临着一些重要的提案和问题，需要尽早做出决定。我国代表团希望，裁军谈判委员会本期会议首先要做的将是审议CD/180和CD/181号文件中所载的21国集团的提案：就两个最优先的项目，即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以及核禁试，成立特设工作小组。如果能对这些提案作出积极反应，那就是主要核国家对促进商定的裁军目标具有政治意志的重要表示。

另一个看来有必要的决定是调整化学武器特设工作小组的职权。我们认为，只

(曼苏尔·阿赫迈德大使，巴基斯坦)

要工作小组能对准备列入化学武器公约的具体和实质条款开始实际的审议和谈判，这个项目是能够取得进一步进展的。

巴基斯坦代表团愿意重申，我们希望看到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特设工作小组能立即探讨“供选择的办法”，这是特设工作小组在寻求可载入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件的共同方案时所确定的一些办法。我国代表团在以后的阶段将对这些供选择的办法提出具体意见，这些办法对就共同方案达成协议可提供可行的依据。

如果能让综合裁军方案在第二届裁军特别联大上通过，那还有大量的工作需要作。我们特别希望特设工作小组能就方案的性质和范围问题达成协议，并合理说明和阐明方案应包括的各项措施，迄今为止只初步确定了其中的一些措施。

苏联和美国提出的禁止放射性武器公约的“组成部分”，早在今年初就开始对其作实质性的分析了。有关这个公约的许多重要问题还没有解决。今年4月24日在委员会内谈论这个问题时我讲到我们同意瑞典代表团的意见，“把放射性用于敌对目的最好办法，无须求助核武器，只要攻击核动力设施即可。”我还讲：“大多数发展中国家还刚开始发展这种设施，在任何武装冲突中这都将成为一个引人注目的和易受袭击的目标……因此，放射性武器公约必须包括禁止对民用核设施进攻的规定。的确，我国代表团认为此提案本身就值得作为一项法律规则来通过”。

在上星期日以色列对伊拉克的原子反应堆进行狂轰滥炸之后，以上这些话的含意就特别深刻了。巴基斯坦政府在6月9日发表的声明中，强烈谴责了以色列对伊拉克的无端侵略。我们期待，这个违反所有国际行动准则，威胁中东这具有爆炸性地区的和平与安全的前所未有的行动将受到国际社会，包括安理会的一致谴责。

这次以色列的侵略所以引起裁军谈判委员会的特别关切不只出于一个理由。除去蔑视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它还违反人道主义的准则，特别是违反了日内瓦公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第56条——“含有危险力量的工程和装置的保护”，包括“核电站”。其次，它最清楚不过的表明了拟议的放射性武器公约“组成部分”具有内在的缺点，并使人们立即注意到瑞典所提的中肯和必不可少的提案——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对民用核装置发动进攻。

更重要的是，想把核不扩散发展成为全球性目标所根据的那些谅解基础现在成

(曼苏尔·阿赫迈德大使，巴基斯坦)

了问题了。大多数无核武器国家做出了不主动发展核武器的选择。很多国家加入了核不扩散条约，大部分国家已接受了国际原子能机构关于转让核技术和资料的保证，把这作为上述选择的具体表现。但是，每一个国家都有固有的权利为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和发展核技术，这是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确认的。以色列对伊拉克的空袭就是对每一国家为和平目的有取得和发展核技术的这一基本权利进行挑战。以色列还以其他形式漠视一切地在重复这种挑战，它威胁要对它的任何打算发展核能计划的邻国发动同样的侵略。

当然，对这个前所未有的行动的其他方面也必须想一想。现在有这样一种国家，将自己偷偷地通过正当的和不正当的手段，在国际监督之外发展核能力，但却宣称有权先发制人地阻止别国发展甚至很小的核能计划并把别国发展核能力说成是对其国家安全和生存的威胁。

这个行动暴露了如下这种说法仅是动听的空话：一个国家如果加入了不扩散条约就将被认为证明它承诺不发展或取得核武器。这个行动对国际原子能机构保证的影响也是不能忽视的。正如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前天在理事会上讲到的：“从原则的观点看，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这个机构的保证制度也受到了袭击。”

从核不扩散和为了和平目的而发展核技术的角度来看，人们不能不同意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所讲的这样一番话：

“我认为，我在这儿长期工作期间，我们还没有碰到过比这一件事情的影响更为严重的问题。”

然而，如果要扭转这一发展情况的不利影响，就必须超脱看来是推动以色列领导的那种恐怖和威胁的拙劣逻辑。毫无疑问，以色列所制造的理由是取之于某些颇为流行的错误描绘，因为某些先进国家的某些人士描绘了某些形象，说什么发展中国家发展和平用途的核技术已造成紧迫的危险。所谓的国际新闻界一方面，不理睬超级大国使核军备积累逐步升级的灾难性的后果，隐瞒南非和以色列进行的疯狂的核准备，但另一方面却散布了关于阿拉伯中东、南亚和拉丁美洲国家发展核武器的所谓危险的种种谣言和蓄意的捏造。姑且不谈其动机，这样一种宣传运动的效果已经使国际舆论对上星期日以色列对伊拉克发动的那种公然侵略有无动于衷之感。

(曼苏尔·阿赫迈德大使, 巴基斯坦)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责任是要理解这一事态发展的严重性。委员会在经过适当的审议之后, 应通过决定, 帮助扭转不利于核不扩散和裁军的这一事态发展的后果, 并保证此类行动将来不再重复出现。

主席: 我感谢巴基斯坦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一番友好的话。

大川先生(日本): 主席先生, 我非常高兴, 代表日本代表团就您担任我们委员会本月份主席一事向您表示祝贺。我国代表团对您能领导我们工作的才能, 具有充分的信心, 而且您保证可以指望我们最充分的合作。

我也想向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普法伊费尔大使表示我国代表团的深情的感谢, 感谢他在四月份期间如此有效地主持了我们委员会的工作。

我们代表团也热烈欢迎刚来到我们中间的尊敬的阿根廷和斯里兰卡的代表们。

在裁军谈判委员会本届第二期会议开始前夕, 以色列空军袭击伊拉克领土上的核设施这一极其令人不安的消息使我国代表团感到震惊。伊拉克是《不扩散条约》的缔约国, 是接受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措施的。

日本对这一袭击对国际关系, 特别是对裁军谈判可能造成的反响, 深深感到不安。

我很遗憾, 我在今年裁军谈判委员会第二期会议上的第一次发言不得不是对以色列的袭击表示痛惜的声明。我现在把1981年6月9日日本外务相发表的声明的暂定译文念一下。

声明如下:

“1. 关于以色列空军于6月7日袭击巴格达附近的核反应堆一事, 日本政府认为以色列竟然诉诸如此蛮横的行动, 是极端令人遗憾的。以色列的这一破坏伊拉克领空、毁坏其设施的行动是任何理由都不能为之辩解的。

2. 日本政府对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紧张关系有可能为此事件进一步加剧而深感忧虑, 希望所有有关国家将尽力予以克制, 使局势不致进一步恶化。

3. 际此, 日本政府愿重申其立场: 核武器的扩散对世界和平是一个

(大川先生, 日本)

威胁, 非《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国家应当尽快加入这个条约。”

主席: 我感谢日本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一番友好的话。

俞沛文先生(中国): 主席先生, 首先让我祝贺您担任本届裁军谈判委员会夏季会议六月份的主席, 相信在你的干练和富有经验的领导下, 裁委会的工作能顺利的进行。你可以期待中国代表团会与你进行充分的合作。与此同时, 我要对四月份主席、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G·普法伊费尔大使表示敬意, 他卓越地主持了裁委会四月份会议, 并作出了积极的贡献。此外, 我还应向新参加裁委会工作的阿根廷大使 Julio Cesar Carasales 阁下和斯里兰卡大使 Tissa Jayakoddy 阁下表示欢迎, 相信他们将对裁委会的工作作出有益的贡献。

我们听到了尊敬的印度、巴基斯坦、日本大使对于六月七日以色列出动飞机轰炸伊拉克的核反应堆事件的发言, 中国代表团对此严重事件持有类似的立场。我们认为, 以色列悍然侵犯一个主权国家, 严重地践踏了国际法准则, 加剧了中东地区的紧张局势。我国国务院副总理兼外长黄华先生已于六月九日声明: 中国政府和人民强烈谴责以色列这一新的侵略行径, 坚决支持伊拉克和阿拉伯国家为维护国家主权, 收复失地, 恢复巴勒斯坦民族权利和反对以色列侵略扩张所进行的正义斗争。

我们认为, 以色列轰炸伊拉克的核反应堆事件, 是它继轰炸黎巴嫩之后继续加剧中东紧张局势的又一个严重挑衅事件。本届裁委会会议应该密切注意事态的发展。

当此夏季会议开始的时候, 我们要讨论会议的组织问题, 即会议的工作日程、特设工作组的职权和它们的活动等问题。我们将研究各方有关的建议并作出相应的决定。中国代表团对面临的各种问题将采取积极的、实事求是的态度, 与各国代表团共同努力, 求得解决办法。

主席: 我感谢中国代表的发言, 和他对主席说的一番友好的话。

我在秘书的帮助下准备了一份载有工作计划草案的第 37 号工作文件, 该文件已于今天上午分发给了大家。因为这次全体会议后可能还有些剩余时间, 我建议, 我们开一个委员会非正式会议, 以便我可以有机会介绍和解释一下我已分发给你们的工作计划草案。也许委员会也想在明天 6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 30 分的非

(主席)

正式会议上继续就工作计划进行讨论。

如无异议，我将在全体会议结束之后5分钟召开非正式会议，同时大家谅解我们的讨论将在明天上午10点30分的非正式会议上予以继续。

就这样决定了。

裁军谈判委员会下一次全体会议将于6月16日，星期二上午10时30分举行。

现在散会。

下午12时20分散会。

×× ×× ×× ×× ××